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7)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70%股權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買方(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該等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將自該等賣方分別收購目標公司的50%及20%股權。

收購事項完成後，買方將持有目標公司的70%股權。據此，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財務業績中綜合入賬。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買方(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該等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將自該等賣方分別收購目標公司的50%及20%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一

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

賣方： 余張燕

買方： 時代九方(深圳)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余張燕為獨立第三方。

主旨事項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一，余張燕將出售而買方將購買目標公司的50%股權，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自完成起生效。

代價

目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200,000.00元。於本公告日期，余張燕擁有目標公司50%股權，註冊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600,000.00元，全部尚未繳付(「未繳資本一」)。

綜上所述，買方向余張燕收購50%股權的代價為人民幣1,600,001.00元，其中包括：(i)現金人民幣1.00元；及(ii)未繳資本一(「代價一」)。

代價一將由買方按以下方式支付：

- (a) 買方須於股權轉讓協議一生效日期起計3日內向余張燕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元；及
- (b) 就向目標公司注入未繳資本一的責任出資人民幣1,600,000.00元。

根據目標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註冊資本人民幣3,200,000.00元須於二零五三年三月十四日前注資。目標公司未繳註冊資本的注資責任由目標公司股東承擔。股權轉讓協議一完成後，買方為目標公司股東，故有責任根據目標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向目標公司注入未繳資本一。本公司預期將根據目標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分期注入未繳資本一。

完成

完成日期為就股權轉讓完成工商登記當日。

股權轉讓協議二

日期：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

賣方：余作棉

買方：時代九方(深圳)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余作棉為獨立第三方。

主旨事項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二，余作棉將出售而買方將購買目標公司的20%股權，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自完成起生效。

代價

於本公告日期，余作棉擁有目標公司50%股權，連同註冊資本承擔人民幣1,6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26,000.00元尚未繳付(「未繳資本二」)。

綜上所述，買方將自余作棉收購20%股權的代價為人民幣640,001.00元，其中包括：(i)現金人民幣1.00元；及(ii)未繳資本二人民幣640,000.00元，相當於註冊資本承擔總額人民幣3,200,000.00元的20%(「代價二」)。

代價二將由買方按以下方式支付：

- (a) 買方須於股權轉讓協議二生效日期起計3日內向余作棉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元；及
- (b) 就向目標公司部份注入未繳資本二的責任出資人民幣640,000.00元。

本公司預期將根據目標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分期注入未繳資本二人民幣640,000.00元。

完成

完成日期為就股權轉讓完成工商登記當日。

代價基準

代價乃該等賣方與買方參考(其中包括)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出資承擔、業務發展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代價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知名品牌開發及生產的特殊乳製品及健康食品。

目標公司的主要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乃以該等賣方所提供自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為基準：

	自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收益	—
除稅前溢利	14,023
除稅後溢利	14,023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資產淨值	492,023
資產總值	673,104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消費電子產品。

於本公告日期，買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一直積極營運及發展消費品業務，並根據市況探索各種投資項目機會以擴大投資範圍，旨在提升其股東價值。

目標公司專門從事銷售及分銷知名品牌開發及生產的特殊乳製品及健康食品。其產品的國內需求不易受到全球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此舉將讓本集團得以補充其現有的服務及產品。收購事項乃擴大業務版圖至不同行業的寶貴機會，讓本集團得以增加並多元化發展其收入來源，並擴闊本集團在不同行業的業務網絡。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及該等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乃訂約各方經公平協商而釐定，並基於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GEM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該等股權轉讓協議收購目標公司合共70%股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代價」	指	代價一及代價二
「代價一」	指	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一將支付總代價人民幣1,600,001.00元

「代價二」	指	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二將支付總代價人民幣640,001.00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等股權轉讓協議」	指	股權轉讓協議一及股權轉讓協議二
「股權轉讓協議一」	指	買方與余張燕就收購目標公司50%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所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二」	指	買方與余作棉就收購目標公司20%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所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時代九方(深圳)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外資企業，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國科特徵(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余張燕(50%)及余作棉(50%)直接持有

「該等賣方」 指 余張燕及余作棉，為獨立第三方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億亮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億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滌東先生、文偉麟先生及陳一帆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GEM網頁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由刊登當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pgroup.hk)。